

芜湖市镜湖区弋江中路 50 号 2 套房产转让 价值评估及房产租赁单价评估商询价公告

一、估价项目名称

芜湖市镜湖区弋江中路 50 号 2 套房产，镜湖区弋江中路 50 号 1-101 室和镜湖区弋江中路 50 号 1-102 室均建于 2009 年，房产权利人为安徽淮海实业集团相王现代服务有限公司，2 处房产的建筑面积均为 127.06 m²，房屋结构为钢混，所在层 1 层，房屋总层数 5 层。两处房产均位于芜湖市镜湖区弋江中路 50 号，东至伟星天玺，南至纬一路，西至弋江路，北至浴牛塘公园。周边配套齐全，交通便捷。现通过公开询价的方式对该处不动产进行用于挂牌转让的房产价值评估及用于商业用途的租赁市场价值评估。

服务范围：对房产的转让价值进行评估及租赁单价/平方米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

二、资格要求

1.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的政策规定,严格履行法定职责,近 3 年内没有违法违规记录,在承担国有资产评估工作中未出现重大质量问题或不良记录;

2. 具备法定执业资格,具有与评估需求相适应的资质条件、专业人员和专业特长;

3. 掌握企业所在行业的经济行为特点和相关市场信息，熟悉与企业及其所在行业相关的法规、政策；

4. 具备健全、完善的内部质量控制体系，建有国有资产评估报告三级及三级以上审核制度；

5. 供应商须符合《淮海实业集团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要求为最近年度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址 <http://www.cas.org.cn>）公告的资产评估机构综合评价全国排名前百家机构或安徽省资产评估协会（网址 <https://www.gdzcpa.cn/>）公告的资产评估机构综合评价前30家机构。

三、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出具评估报告止。

四、报价方式

最高限价：5000 元（含税）。

方式一：请于 2025 年 9 月 9 日 17:00 前将报价函原件（盖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资产评估相关资质复印件（盖章）及企业信用报告等密封报送（邮寄）至地址：合肥市徽州大道与烟墩路交口高速滨湖时代广场 G1 栋 韩工（18755885114）收

方式二：请于 2025 年 9 月 9 日 17:00 前将报价函原件（盖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资产评估相关资质复印件（盖章）及企业信用报告等的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1045851902@qq.com。

五、询价原则

经评审最低价法。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郝工、韩工

电话: 18956191690、18755885114

六、付款与合同签订

确定评估商后 3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评估完成出具评估报告后评估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入账, 次月付款。

安徽淮海实业集团相王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3 日

报价函

序号	项目	含税价（元）	税率	备注
合计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报价单位（公章）：

年 月 日